

GONGNENG LEIXINGXUE SHIJIAOXIA
WUBIAOJI SHOUSHI QIANZHIJU YANJIU

功能—类型学视角下 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研究

刘顺著

GONGNENG LEIXINGXUE SHIJIAOXIA
WUBIAOJI SHOUSHI QIANZHIJU YANJIU

功能—类型学视角下 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研究

刘顺著



学林出版社
www.xuelinpress.com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功能—类型学视角下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研究 / 刘顺著
· —上海：学林出版社，2018.1
ISBN 978 - 7 - 5486 - 1329 - 9

I. ①功… II. ①刘… III. ①汉语—句法—研究
IV. ①H146.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288826 号

功能—类型学视角下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研究



作 者——刘 顺
责任编辑——李晓梅
特约编辑——李保俊
封面设计——周剑峰

出 版——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学林出版社
地 址：上海钦州南路 81 号 电话/传真：64515005
网 址：www.xuelinpress.com

发 行——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地 址：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网 址：www.ewen.co

排 版——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常熟市东张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10×1020 1/16

印 张——14.5

字 数——28 万

版 次——2018 年 1 月第 1 版
201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 - 7 - 5486 - 1329 - 9/H · 98

定 价——58.00 元

(如发生印刷、装订质量问题, 读者可向工厂调换。)

2015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基金项目
“功能—类型学视角下的汉语无词汇标记受事前置句研
究”(项目批准号:15YJA740028)课题成果。

序

范 晓

表示动作行为的及物性二价动词,通常联系着两个互相对待的强制性语义成分——施事和受事。句法成分和语义成分表里相依,在基础性的或典型性的句子里,语义成分施事通常出现在句法成分主语的位置上,语义成分受事通常出现在句法成分宾语的位置上,基于此种情况,动作行为动词跟施事和受事(或者说主语和宾语)的线性序列配置就形成语言的语义语序结构类型。从语义平面看,理论上可以有6种语义语序结构类型:施动受、施受动、受施动、受动施、动施受、动受施。语言有民族特点,不同的语言基本的或基础的语义语序结构不完全一样。一般认为:现代汉语是“施动受”语义语序类型的语言(即受事后置于动词之后的语言);在基础性的或典型性的句子里,句法平面表现为“主动宾”句法语序结构类型(即人们常说的“SVO”结构)。^①

研究动作行为动词跟施事和受事配置组合成的语义语序类型时,应该区别静态和动态。从静态角度看,汉语的基本语序属于“施动受”语义语序结构;众所周知,“施在动前、受在动后”“主在谓前、宾在谓后”^②分别是汉语语法结构里的一条基本语义语序规则和句法语序规则。人们能说“张三喝茅台酒”,却不能说“张三茅台酒喝”“茅台酒张三喝”“茅台酒喝张三”。但是从动态的角度看,动态语境句里受事位置的布局要根据句子的信息内容的多寡和语用表达的需要在一定的语境里做出相应的安排,如汉语可说“张三喝过茅台酒了”(“施动受”语序),也可以说“张三茅台酒喝过了”(“施受动”语序)、“张三把一杯茅台酒喝干了”(“施把受动”语序)、“茅台酒张三还没喝过呢”(“受施动”语序)、“茅台酒被张三喝光了”(“受被施动”语序)、“一瓶茅台酒喝了两个人”(“受动施”语序)。大量的语言事实证明,在动态使用的语境(包括口语中的对话、书面语中的上下文、现场的时间或处所背景、语体或

① 范晓:关于汉语的语序问题,《汉语学习》2001年第5—6期。

② 这里的“谓”是指谓语动词。

文体等)里的确存在着语义语序类型的多样性:既有大量的“受事后置”的“施动受”语序和省略或隐含施事的“动受”语序的实例,也有大量的“施受动”语序和“受动”(其中有的是施事做了受事名词的定语,有的是“施事不现,不因省略”^①)语序的实例,甚至还有一定数量的“受施动”语序的实例。这就表明,在动态的语境句里,汉语的确存在着大量受事前置于动词之前的“受事前置”的句子。所以,研究语序必须注意到两个方面:一方面是在静态的语法结构里,汉语有一般的语序规则;另一方面是在动态的语法结构里,由于语用表达需要,语境句里的语序既可跟静态一般规则一致,也可以为适应表达需要而跟一般规则不一致。这两方面都很重要,掌握语言语序静态的一般规则,可以生成出基础句(也称“核心句”);掌握语言动态的语序变化规则,可以生成出适应不同语用表达要求的衍生句(也称“派生句”)或变式句。^② 曾经出现过两种决然不同的观点:一种认为汉语句子语法结构的语序是有规律的,并说这种规律是固定的;另一种认为汉语句子的语法结构的语序非常灵活,无规律可循。这是两个极端。实际上句子语法结构的语序既有规律性,又有灵活性,这是辩证的:从静态角度看,规律性是一般的、相对固定的;从动态角度看,灵活性是动态的、绝对变动的,但这种变动也不是无章可循的,这个“章”也是一种规律(只是过去研究得不够而已),因而也是可以解释的。^③ 所以,研究汉语动作行为词和受事构成的“语义结构”的语序,既应肯定受事后置是现代汉语静态的一般规律,不承认这一条就是否定汉语语义语序存在着相对固定的一般规律;又应看到受事前置是动态句里语用多样性和灵活性的表现,不承认这一条就是否定汉语语义语序存在着由语用表达制约着的语用规律。

刘顺教授很关注动态语境里出现的受事前置句。他把受事前置于动词之前的“受事前置句”分为两大类:一类是“有标记受事前置句”,它是通过虚词“把(将)”或“被”(叫、让、给)使受事前置于动词之前的,如“把”字句和“被”字句;另一类是“无标记受事前置句”,是通过语序直接将受事放到动词之前。如“我们的工作做完了。”“稿子我还没写呢。”“这篇文章才读完第一段。”“他什么事情都不做。”“这点钱我留给你吧!”“一锅饭吃三个人。”“这顿饭吃得我直冒汗。”“申请表填了五个人了,还有两个人没填。”等等。他的《功能—类型学视角下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研究》一书就是着重于、集中于研究这种没有标记的、单纯用语序显示的“受事前置句”。

^① 前者如“她的菜烧得很好吃”之类,后者如“饺子已经煮熟了”。“施事不现,不因省略”是吕叔湘语,参看吕叔湘《从主宾语的分别谈国语句子的分析》,《开明书店二十周年纪念文集》,1946年;关于这种句子的研究,也可参看范晓《“N受+V”句说略》,《语文研究》1994年第2期。

^② 范晓:关于汉语的语序问题,《汉语学习》2001年第5—6期。

^③ 范晓:论语法结构的规律性和灵活性,《汉语学习》2007年第2期。

无标记受事前置句不是现代汉语静态性的、基础性的语序类型,而是动态语境中衍生出来的动态类型。这种语序类型长期以来一直是汉语语法研究关注的课题,出现了较多的研究成果。早期的研究重点主要是探讨这类句子的性质归属,如有人认为是被动句;有人认为不是被动句;也有人认为有些是被动句,有些不是被动句,其研究基本上是概述性的。其后,不少学者在功能语言学背景下研究这类句式,阐述了前置受事的话题性质,试图寻求和发现话语功能对汉语句法结构的影响以及汉语的语言类型学特征。

刘顺教授《功能—类型学视角下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研究》在前人研究基础上,在功能—类型学语言学理论背景下,结合结构主义语言学、认知语言学、篇章语法、构式语法等理论和方法,对汉语无标记受事前置句进行了深入的、创造性的、可贵的探索。很愉快地阅读了刘顺教授这部语料丰富、描写细致、解释清楚、观点鲜明的专著,可以发现它很有特色,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内容全面系统。汉语无标记受事前置句多姿多彩,并不单纯。作者把无标记受事前置句层层下分,分为若干种不同的类型。首先以“有无宾语”为标准把无标记受事前置句分为“无宾语的无标记受事前置句”和“有宾语的无标记受事前置句”两类,然后又根据各自的特点将这两类再分为若干个小类。在此基础上分析了各种无标记受事前置句不同的句法、语义和语用特点,并解释了它们形成的功能动因;还综合起来探讨了有关小类句式之间的关系,发现了不同小类之间的一些区别和联系。本书还有“比较研究”的大量内容,如有相关不同小类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比较,有现代汉语无标记受事前置句和古代汉语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比较,有普通话无标记受事前置句与方言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比较,还有无标记受事前置句与主动宾句、“把”字句、“被”字句的比较等等,而且用统计数据加以阐明,在比较中发现它们的异同。以往的研究大都没有注意到这种内部不同小类之间的异同,或者大而化之地举例性讨论,或者只关注其中的一个小类或某一方面。本书可以说是迄今为止对汉语无标记受事前置句整合起来进行研究最全面、最系统、最深入的一部著作。

第二,视角观点新颖。本书主要立足于功能主义语言学,在语言类型学视角下观照汉语无标记受事前置句,努力探寻不同类型无标记受事前置句背后不同的和共同的功能动因。作者研究发现,尽管不同类型的无标记受事前置句有着不同的形式和意义以及形成背景,但它们有着共同的功能动因,即这类句子的形成大都跟话题化、焦点化和背景化有着密切的关系,根本上是汉语作为话题优先型的语言类型决定的,这在一定程度上说明了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语用规律,也在一定程度上

揭示了这类句子的类型学特征。

第三,同类比较,开阔视野。本书既有无标记受事前置句共时研究,也有无标记受事前置句历时研究,还有方言与普通话的无标记受事前置句比较研究。如第七章研究了南京方言的无标记受事前置句,有不少新的发现;第十一章研究了上古汉语助动词“可”和“可以”跟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关系,发现上古汉语助动词“可以”是非受事成分话题化的产物,话题化的对象可以是工具、方式、对象、原因等,绝不可能是受事;而助动词“可”主要出现在受事话题化的句子当中,这就很好地解释了前辈学者提出的助动词“可”和“可以”联系不同语态的动因。通过对同类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纵横比较研究,有助于看清汉语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类型学特征,有力地推进了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研究的不断深入。

第四,异类比较,有助实用。本书还对无标记受事前置句与非无标记受事前置句(包括:主动宾句、“把”字句、“被”字句)进行了深入的比较研究。汉语无标记受事前置句与主动宾句、“把”字句、“被”字句存在着错综复杂的关系,它们之间有些可以变换,有些不可以变换。作者通过比较分析,探索了其间的制约条件及其动因,对不同句子类型的一些使用条件有了新的发现。这些研究成果不仅能使我们对汉语相关句式的结构特点和使用规律有更加全面和深入的认识,而且对汉语教学,尤其是对外汉语教学及教材编写具有重要的实用意义。

当然,本书中对有些问题讨论得尚有不够深入之处,有些观点也尚有值得商榷的地方;尽管如此,作者的探索还是非常有意义、有价值的,本书中提出的一些意见和看法进一步加深了我们对汉语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认识,为深化汉语句子尤其是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研究做出了贡献。

刘顺教授做学问善于发现,擅于钻研,勤奋刻苦,踏踏实实;学风很好,文如其人。他能吸收已有的研究成果,又能看到以往研究的不足之处,更能推陈出新,本书就是作者在前人研究基础上有所发展、有所创新的力作。作者是个“双肩挑”的学者,工作繁忙可想而知,过去已经出版几部著作,现在又完成这部大作,实属不易。这一方面归功于他学术基础深厚扎实以及资料的长期积累,另一方面也是他废寝忘食挤出时间的结果。我谨在此祝贺他取得这个成果,也期待着他继续努力,发挥潜力,多出成果,为中国的语言学事业做出更大的贡献。

2017年12月1日

目 录

序	范 晓 1
第一 章 汉语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性质及分类	1
1.1 汉语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界定	1
1.2 汉语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研究概况	4
1.3 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分类	15
1.4 研究方法和语料来源	17
第二 章 $S_{受} + NP + VP$ 无标记受事前置句	19
2.1 引言	19
2.2 $S_{受} + NP + VP$ 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句法特征	20
2.3 语用功能	27
第三 章 $S_{受} + VP$ 无标记受事前置句	34
3.1 引言	34
3.2 省略型 $S_{受} + VP$ 无标记受事前置句	35
3.3 施事不明型 $S_{受} + VP$ 无标记受事前置句	46
3.4 作格型 $S_{受} + VP$ 无标记受事前置句	49
3.5 施事定语型 $S_{受} + VP$ 无标记受事前置句	52
第四 章 $NP + S_{受} + VP$ 无标记受事前置句	54
4.1 引言	54
4.2 句法特点	55
4.3 语用功能	57

第五章 $S_{受} + VP + O_{施}$ 无标记受事前置句	65
5.1 引言	65
5.2 数量配比型 $S_{受} + VP + O_{施}$ 句式	66
5.3 致使型 $S_{受} + VP + O_{施}$ 句式	74
5.4 口语型 $S_{受} + VP + O_{施}$ 句式	85
第六章 $S_{受} + (S_{施}) + VP + O_{受}$ 无标记受事前置句	89
6.1 引言	89
6.2 组成型 $S_{受} + (S_{施}) + VP + O_{受}$ 句式	90
6.3 类别型 $S_{受} + (S_{施}) + VP + O_{受}$ 句式	93
6.4 结果型 $S_{受} + (S_{施}) + VP + O_{受}$ 句式	94
6.5 与事型 $S_{受} + (S_{施}) + VP + O_{受}$ 句式	97
第七章 南京方言的无标记受事前置句	101
7.1 引言	101
7.2 南京方言无标记受事前置句谓语 VVR 的构成	102
7.3 南京方言无标记受事前置句谓语 VVR 的语义特征	104
7.4 南京方言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句式特征和语用特征	107
第八章 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制约因素	110
8.1 引言	110
8.2 前置受事成分的制约因素	110
8.3 谓语制约因素	112
8.4 句式制约因素	121
8.5 语用制约因素	123
第九章 无标记受事前置句与“被”字句的关系	126
9.1 引言	126
9.2 长被动句变换为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制约因素	129
9.3 短被动句变换为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制约因素	138
9.4 无宾语无标记受事前置句变换为“被”字句的制约因素	141
9.5 无标记受事前置句与被字句的句式差异	147

第十章 无标记受事前置句与“把”字句的比较	150
10.1 引言	150
10.2 “把”字句的研究	152
10.3 句式构成成分比较	154
10.4 句式构成成分比较	155
10.5 句式意义比较	162
10.6 使用规律比较	165
第十一章 上古汉语助动词“可”和“可以”与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关系	170
11.1 引言	170
11.2 先秦时期的“可”“以”和“可以”	170
11.3 助动词“可以”词汇化的过程与机制	173
11.4 助动词“可以”的词汇化动因	179
11.5 “可”和“可以”联系不同句式的动因	182
第十二章 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历时演变	184
12.1 引言	184
12.2 先秦两汉时期的无标记受事前置句	184
12.3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无标记受事前置句	188
12.4 唐五代时期的无标记受事前置句	192
12.5 明清时期的无标记受事前置句	194
第十三章 语言类型学视角下的无标记受事前置句	199
13.1 引言	199
13.2 汉语是话题优先型语言	200
13.3 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生成的功能动因	205
参考文献	211

第一章 汉语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性质及分类

1.1 汉语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界定

1.1.1 汉语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定义

句法成分和语义成分有着密切的关系,一定的句法成分经常由一定的语义成分充当,一定的语义成分经常充当一定的句法成分,就汉语句法成分和语义成分之间的关系来看,主语经常由施事充当,宾语经常由受事充当,由此形成汉语的基本语序结构。例如:

- (1) 小王修好了房子。
- (2) 我读完了《红楼梦》。

由上面的例句可以看出,汉语的基本语序结构类型是 SVO(S 是施事主语,V 是述语,O 是受事宾语),但是,汉语中也不乏将受事放在述语前的结构。例如:

- (3) 房子修好了。
- (4) 《红楼梦》我读完了。

例(3)的受事“房子”和例(4)的受事“《红楼梦》”放在述语之前。这类句子直接通过语序的调整,将受事置于述语之前,我们将这类句式称为无标记受事前置句。

在现代汉语中,将受事置于述语之前,既可以采用语序手段,如上文的例(3)和例(4),也可以通过虚词手段。例如:

- (5) 敌人被消灭了。
- (6) 同学把他的书包拿走了。

例(5)中的受事“敌人”放在述语之前是通过虚词“被”,例(6)的受事“他的书包”放在述语之前是通过虚词“把”,这些虚词是将受事前置的标记。

相对于通过语序将受事置于述语之前的无标记受事前置句,我们把通过虚词将受事放在述语之前的句式称为有标记受事前置句。本书研究无标记受事前置句。

1.1.2 标记理论与汉语无标记受事前置句

标记理论最早是由布拉格学派的特鲁别茨柯依(N. Trubetzkoy)和雅可布逊(R. Jakobson)在研究音位学的过程中提出来的。一个音如果具有某一区别性特征,就是有标记的;如缺乏这一特征,就是无标记的。例如:/b/音位和/p/音位构成对立关系,/b/音位有[+带声]特征,而/p/音位无[+带声]特征,/b/音位是有标记的,/p/音位是无标记的。后来,标记理论推广到语言学的各个研究领域:在形态领域,单数“book”是无标记的,复数“books”则是有标记的;在句法领域,主动句“猫捉住了老鼠”是无标记的,被动句“老鼠被猫捉住了”则是有标记的。有标记项总是比无标记项多出一个标记形式,如上文中的“[+带声]”“-s”“被”等,标记形式是判定有标记形式的标准。这种理论可以称为传统的标记理论。

近年来,学界在汲取当代语言类型学研究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了传统的标记理论,提出了新的标记理论。沈家煊(1999)将新的标记理论判定有无标记项的标准设定为六类:

- (a) 组合标准:一个语法范畴中用来组合成有标记项的语素数目比无标记项的多,至少一样多;
- (b) 聚合标准:聚合成一个无标记范畴的成员比聚合成一个有标记范畴的成员多,至少也一样多;
- (c) 分布标准:在句法中无标记项可以出现的句法环境比有标记项的多,至少也一样多;
- (d) 频率标准:无标记项的使用频率比有标记项的高,至少也一样高;
- (e) 意义标准:语法中无标记项的意义一般比有标记项的意义宽泛,或者说有标记项的意义包含在无标记项之中;
- (f) 历时标准:从历时上看,一种语言如果有标记项和无标记项都有标记,总是有标记项的标志先于无标记项的标志出现,晚于无标记项的标志消失^①。

按照新的标记理论,判定有标记项和无标记项,标记形式并不是必然的标准,更不是唯一的标准。一个无标记项当然可以没有标记形式,一个有标记项也可以没有标记形式。就汉语来看,分布标准和频率标准可能是两个更为重要的考虑参数。

本书确定无标记受事前置句不采用新标记理论设定的判定标准,采用传统标记理论设定的判定标准,即有无标记形式,有标记形式的受事前置句是有标记受事前置句,无标记形式的受事前置句是无标记受事前置句。例如:

- (7) 衣服和书籍全被没收了。

^① 沈家煊:《不对称和标记论》,江西教育出版社1999年版,第32—33页。

(8) 小张把《西游记》借走了。

(9) 桌子搬走了。

(10) 一锅饭吃了三个人。

上述例句均是受事前置句。例(7)和例(8)中分别有“被”“把”等虚词，我们认为这类虚词是受事前置句的标记，这类句式是有标记受事前置句；例(9)和例(10)完全通过语序手段，没有明显的虚词标记，是无标记受事前置句。

1.1.3 受事的范围

受事是一个非常不明确的概念，在前文的举例中，我们有意选择了公认度高的一些受事成分，以避免不必要的争论。基于我们的研究对象和研究目标，需要对受事进行界定。就目前的研究现状来看，人们对受事大致有三种不同的看法：一种取宽泛的看法，认为大凡宾语位置上的成分都可以看作是受事，早期的语法研究大都持这种观点；一种取比较严格的看法，孟琼（1987）认为受事在语义上是动作或行为直接及于事物，包括取得（如钓鱼）、挨受（如负担生活费用）、发出（如打电报）、具有（具备条件）、破坏（如砸玻璃）、改变（如叠被子）等。形式上，一般都可以用“把”字把名词提前^①。一种是取连续统的观点。陈平（1994）参考 Dowty（1991）的观点，明确提出“施事受事等并非初始概念”的看法，他认为“最基本的语义角色只有两类，我们称之为原型施事和原型受事，如同音位是由更小的区别性特征所组成的那样，原型施事和原型受事分别由两组基本特征组合而成。

原型施事的主要特征包括自主性、感知性、使动性、位移性、自立性。

原型受事的主要特征包括变化性、渐成性、受动性、静态性、附庸性。

我们平常所说的施事、受事、感事、工具、对象等语义成分在概念上最根本的区别，可以理解为施事性和受动性程度强弱的不同。”^②其后，很多学者讨论了原型受事中五个特征的取舍和重要性问题。袁毓林（2002）将受事特征概括为自立性、变化性、受动性^③；陈昌来（2003）概括为施事的有意识动作行为的承受者、受动性和现成性^④；张云秋（2004）认为受动性是受事的基本语义属性^⑤；张伯江（2009）认为变化性是受事的根本语义^⑥。

根据本书的研究对象和研究目的，我们对受事采用连续统的观点，认为受动性

① 孟琼、郑怀德、孟庆海、蔡文兰：《动词用法词典》，上海辞书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7 页。

② 陈平：试论汉语中三种句子成分与语义成分的配位原则，《中国语文》1994 年第 3 期。

③ 袁毓林：论元角色的层级关系和语义特征，《世界汉语教学》2002 年第 3 期。

④ 陈昌来：《现代汉语语义平面问题研究》，学林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79—80 页。

⑤ 张云秋：《现代汉语受事宾语句研究》，学林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44 页。

⑥ 张伯江：《从施受关系到句式语义》，商务印书馆 2009 年版，第 49 页。

是受事的本质属性，其他属性是确定受事性程度强弱的标准，如变化性是强受事性成分具备的特征，静态性是弱受事性成分具备的特征等。下列例句中加点的语义成分均具有受动性，本书都看作受事成分。

- (11) 窗玻璃打破了。
- (12) 房子盖好了。
- (13) 这事儿老陈知道吗？
- (14) 其实接电话祥子也不大喜欢。
- (15) 一句话都不说。
- (16) 他的问题，我们以后解决。
- (17) 自己的钱先丢了。
- (18) 明天的车份儿不要了。
- (19) 编辑部的工作也不能放松。
- (20) 北京我去过了。

上述例句中加点的成分都是受事，但是受事性强弱程度有差异，例(11)的受事成分“窗玻璃”具有变化性，受事性最强；例(20)中的受事成分“北京”具有静态性，受事性最弱。尽管如此，这些成分都有受动性，都是受事成分。

1.2 汉语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研究概况

汉语无标记受事前置句是古今汉语都存在的句式，古代汉语的无标记受事前置句与现代汉语的无标记受事前置句存在演变关系，后者是由前者不断发展演变而形成的，二者既有相同点，也有不同点。学界既有对共时平面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研究，也有对历时平面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研究。为了更好地梳理以往的研究成果，我们将从共时的现代汉语平面和历时的句式演变平面分别进行综述。

1.2.1 现代汉语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研究

学界对无标记受事前置句早期的关注主要集中在它与被动句的关系上。大致形成以下几种意见：一种意见认为无标记受事前置句是被动句。王力(1943)认为这类句式“在形式上看不出它和主动式的分别，只在意义上看得出来”，是“没有‘被’字的被动句”^①。张志公(1957)将这类句式叫作“自然表明的被动句”^②。龚千

^① 王力：《中国现代语法》，商务印书馆 1985 年重印，第 91 页。

^② 张志公：《汉语语法常识》，新知识出版社 1957 年版，第 88 页。

炎(1980)将“受事”充当主语的句子称为“受事主语句”，可以分为被字句和非被字句，它们都是被动句^①。李珊(1994)称为“无形式标记的被动句”^②。一种意见认为应该根据一定的标准分别对待。王还(1983)认为谓语是叙述性的是被动句，谓语是描述性的不是被动句^③。周宝宽(1995)认为受事前置句有一部分不存在被动关系，因此不是被动句；而有一部分确实存在被动关系，可以认为是被动句，存在被动关系的受事前置句可以加“被”字转化为被字句，因此，这类受事前置句可以认为是省略了标志形式的被动句^④。一种意见认为无标记受事前置句不是被动句。洪心衡(1956)认为无标记受事前置句都不是被动句^⑤。刘叔新(1985)认为这类句式“应是独立于被动句和主动句而同它们平行的句式。可称之为混动句。”^⑥丁声树等(1961)根据这类句式的不同特点分成不同的句型，将“苹果我吃了，信写好了”看成主谓句，将“这个问题我们必须解决”之类的句子看成主谓谓语句^⑦。一些主流的《现代汉语》教材，如黄伯荣、廖序东(2006)主编的《现代汉语》(增订四版)、胡裕树主编(1995)的《现代汉语》(重定本)、邵敬敏(2007)主编的《现代汉语通论》(第二版)等，大都采用了丁声树等(1961)的观点。

最早对无标记受事前置句进行深入研究的是吕叔湘(1946)的论文《从主语、宾语的分别谈国语句子的分析》，在这篇论文中，吕叔湘根据施事、受事和动词的位置对汉语句型进行分类。他拿“甲、乙”代表实体词，拿V代表动词，将所有的动词句归入四群：“甲 V 乙”群、“甲乙 V”群、甲 V 群和 V 甲群。涉及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类型有以下一些：① “甲 V 乙”群，甲乙都是受事，如“驻华大使也换了马歇尔”。② “甲乙 V”群，甲受事乙施事，有两个次类：一是主语是周遍性的，如“什么事我不知道”；一类句子的受事词必须是有定的，如“这个理我就明白了”。③ 甲 V 群，有三个类型：一是甲受事，前头有省略的施事，如“我酒也喝，只是喝不多”；二是甲受事，施事不见，不因省略，如“中国话容易学，中国文字难学”；三是甲受事，V 前有省略的施事，如“糖请自己放吧”^⑧。吕叔湘先生虽不是专门讨论受事前置句的问题，但他梳理出来的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类别已相当细致缜密。

丁声树等(1961)的《现代汉语语法讲话》在讨论主语时，提出一类主语是受事的句子，分为谓语中有“被、受、给、叫”字眼的句子和谓语中没有表示被动字眼的句

① 龚千炎：《现代汉语里的受事前置句》，《中国语文》1980年第5期。

② 李珊：《现代汉语被字句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第3页。

③ 王还：《英语和汉语的被动句》，《中国语文》1983年第6期。

④ 周宝宽：《现代汉语受事前置句研究(上)》，《辽宁大学学报》1995年第6期。

⑤ 洪心衡：《汉语语法问题研究》，新知识出版社1956年版，第28页。

⑥ 刘叔新：《现代汉语被动句的范围和类别问题》，《句型和动词》，语文出版社1985年版。

⑦ 丁声树等：《现代汉语语法讲话》，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26页，第29—34页。

⑧ 吕叔湘：《从主语、宾语的分别谈国语句子的分析》，吕叔湘《汉语语法论文集》，商务印书馆1984年版。第445—480页。

子,后一类句子就是本书讨论的无标记受事前置句。他们认为这类句子总的来说有两个特点:“第一,主语往往是确定的或周遍性的。第二,谓语往往不只是一个单独的动词,动词前后常有别的成分。”^①朱德熙(1982)在《语法讲义》中讨论受事前置时,也提到这两个特点^②。实际上,不仅受事前置句具有这两个特点,除了周遍性以外,大部分施事主语句也具有这两个特点。

徐枢(1988)讨论了现代汉语“名_受十名_施十动”句式句法、语义和语用上的一些特点。徐文讨论的这种句式一般处理为主谓谓语句,我们认为它是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一个类型。徐文指出有相当一部分含有施事、受事和动词的句子需要采用“名_受十名_施十动”的格式,而不能或不宜采用“名_施十动十名_受”的格式,也就是说“名_受十名_施十动”使用是带有强制性的,并从句法、语义和语用方面进行讨论。句法上的强制性有四种情况:一是用某些虚词关联的及物性动词短语;二是表状态的组合式动补短语;三是某些粘合式动补短语;四是用于受事的表遍指的疑问代词或总括副词“都”。语义上“名_受”和动词之间有隐性动宾关系,同时,这种格式中的施受关系必须明确,否则,不宜采用这种格式。语用上“名_受”大多是句子的话题,用于强调;并指出采用这种格式的语用原因:一是受到上文句式的影响;二是需要对受事进行对比;三是受事成分过长^③。徐文发掘出“名_受十名_施十动”格式的一些句法、语义和语用特点,勾勒了一个相对粗疏的轮廓,但对各个因素间的相互制约关系以及有关这一格式的种种细节没有作系统深入的研究。例如,徐文认为,除了句子中的及物动词,还有一部分动结式短语可以进入这种句式,至于哪些动结式短语,作者并没有研究。再如,受事分裂式结构根本没有涉及。如“这个苹果他吃了一半”等。尽管如此,徐文的成果为进一步研究这个问题奠定了很好的基础。

詹人凤(1992)的文章主要探讨了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识别。詹文从语义、语用和句法角度对无标记受事前置句识别的条件进行分析。语义上,句首受事要与句中动词搭配;语用上,民族心理、文化传统、风俗习惯等因素也可能影响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识别。詹文的重点集中在句法的识别上,认为前置受事倾向于有定的指物名词和代词充当;动词主要由动作动词充当;在谓语结构中有一些形式标志可以帮助识别无标记受事前置句。如“动十不得”、谓语动词前加“好”“难”“容易”等形容词、谓语动词前加能愿动词、谓语动词后加“着”“了”“过”^④。詹文初步提出了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一些识别条件,促进了人们对无标记受事前置句的认识,同时

^① 丁声树等:《现代汉语语法讲话》,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29—32页。

^② 朱德熙:《语法讲义》,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第99页。

^③ 徐枢:从语法、语义和语用角度谈“名受十名施十动”句式,《语法研究和探索》(四),北京大学出版社1988年版。

^④ 詹人凤:受事前置句(名—动式)的识别,《语法研究和探索》(六),语文出版社1992年版。